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文件

北碚府地〔2021〕80号

签发人：黄祖英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关于四纵线南延伸段道路工程建设项目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请示

重庆市人民政府：

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四纵线南延伸段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用地应呈报市政府审批。现就我区四纵线南延伸段道路工程建设项目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有关事宜请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于2021年6月通过重庆市北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用地预审（用字第市政500109202100037号）。2017年9月，重庆

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批复工程立项（渝两江经审〔2017〕386号）；2017年11月，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批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渝两江经审〔2017〕467号）；2018年4月，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批复工程初步设计（渝两江建审〔2018〕74号）。工程按城市主干路建设，道路全长3.47km，桥梁一座，桥长0.16km，设计时速60km/h，路幅宽度为36m，双向六车道，总投资4.0159亿元。项目用地部分位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部分位于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按单独选址建设项目用地报批。

工程建设单位已取得重庆两江新区城市管理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渝两江城管发〔2019〕449号、〔2019〕483号、〔2020〕266号、〔2020〕328号）；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已通过专家评审，部分工程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地质灾害危险性大，有治理专项方案，并通过专家验收，基本适宜工程建设。

经审查，项目不压覆重要矿产资源。

项目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区。

二、申请用地现状、规划和预审情况

依据《土地勘测定界规程》（TD/T1008—2007）、《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等规定，重庆中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对项目拟用地情况进行了实地勘测，形成的成果资料符合规定要求。

项目用地涉及我区复兴街道太山村 14 社、18 社、19 社和 18 个国有单位，共 21 宗地（含集体土地所有权、集体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其中：3 宗集体土地和 18 宗国有土地。3 宗集体土地和 4 宗国有土地已登记发证，14 宗地国有土地未登记发证（其中 13 宗为已征未供，1 宗为国有道路），土地产权明晰，界址清楚，没有争议。

申请用地总面积 13.9797 公顷，其中：农用地 11.2816 公顷（耕地 8.1739 公顷）、建设用地 2.5643 公顷、未利用地 0.1338 公顷。按权属和地类分：农民集体所有土地 1.5377 公顷，其中：农用地 1.5063 公顷（耕地 1.1282 公顷）、建设用地 0.0314 公顷；国有土地 12.4420 公顷，其中：农用地 9.7753 公顷（耕地 7.0457 公顷）、建设用地 2.5329 公顷、未利用地 0.1338 公顷。地类和面积准确。

项目用地符合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新增建设用地面积为 11.4154 公顷，其中农用地 11.2816 公顷（耕地 8.1739 公顷）、未利用的 0.1338 公顷。

该项目用地由区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通过预审，与批准项目立项政府部门层级一致，符合有关规定。项目用地预审控制规模 13.9797 公顷，其中农用地 11.2816 公顷（耕地 8.1739 公顷），申报用地与预审控制用地规模一致。

三、土地利用与供应情况

依据国家产业政策目录和《限制用地目录》《禁止用地目录》

等规定，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拟采取划拨方式供地，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规定。

项目建设内容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建设，道路全长 3.47km，路幅宽度为 36m，桥梁一座，桥长 0.16km。项目各功能分区用地面积分别为路基工程 9.5220 公顷、立交工程 2.4937 公顷、桥梁工程 0.4278 公顷、连接道路工程 1.5362 公顷。已经组织开展节地评价，符合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

项目建设涉及城市（含建制镇）建设用地范围外有偿使用新增建设用地 0.2351 公顷，9 等别；项目用地中 13.7446 公顷位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含建制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11.4154 公顷，9 等别，按规定共需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388.1236 万元，我区已准备齐备，并承诺在收到缴款通知书 15 日内足额缴纳。

四、征地前期工作与补偿安置情况

该项目用地符合《土地管理法》第 45 条第（二）项规定，属于政府投资类交通基础设施类建设活动，因公共利益的需要，确需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该项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和专项规划，征收土地理由充分，符合法律规定。

我区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发布该项目用地的拟征收土地公告（北碚府拟征公〔2021〕15 号），至 2021 年 6 月 5 日公告期满 30 日；已完成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并按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估结果为低风险，在征地实施过程中将做好相应的风险

防范措施和跟踪评估管理，妥善处理被征地群众的合理诉求。

我区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发布该项目用地的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告期满三十日，并依法对该方案予以确定。

我区已完成补偿登记、落实征地补偿安置费用等工作，并与大多数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签订补偿安置协议，对个别未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的，我区将依法、妥善处理。

项目用地征地补偿安置标准执行我市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 344 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征地补偿安置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渝府发〔2021〕14 号）和我区 2021 年批准公布的政策标准（北碚府发〔2021〕32 号）。本项目用地涉及复兴街道，该街道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为 6.3 万元/亩。加上青苗、构附着物、建筑物补偿和住房安置等费用，征地补偿安置总费用预计 777.4964 万元，已存入征地安置补偿专用账户，能够确保实施征地时补偿安置等费用及时足额支付到位。

项目用地涉及征地人员安置对象共 87 人，其中：复兴街道太山村十四社 2 人；太山村十八社 29 人；太山村十九社 56 人。我区采取发放安置补助费的方式进行安置，每个人员安置对象的安置补助费发放标准为 3.8 万元。按照市政府有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征地人员安置对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缴费补贴。社会保障费用由我区按规定筹集管理使用，可以做到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项目用地涉及住房安置 6 人，我区拟采取货币安置方式予以安置。

五、补充耕地情况

该项目占用耕地 8.1739 公顷需补充，其中水田 3.3698 公顷，需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85825.95 公斤。

该项目补充耕地任务已完成，已在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中核销，确认信息编号为 500000202105885133。补充耕地面积 8.1739 公顷、补充水田 3.3698 公顷、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85825.95 公斤，做到了耕地占补平衡数量质量双到位。

六、信访与违法用地处理情况

该项目不涉及信访问题。

该项目未动工用地，不存在违法用地问题。

综上所述，四纵线南延伸段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申请用地情况真实，符合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特此请示，请予以批准。

附件：征收土地面积分类表



（联系人：文蒙云，联系电话：68862954）

附件

征收土地面积分类及安置人员统计表

单位：公顷、人

镇村社	地类 权属	土地总 面积	①农用地							②建设用地							③未利用地				安置 人数	备注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小计	工矿 仓储 用地	住宅 用地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特殊 用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 及水利 设施用 地	小计	草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合 计		13.9797	11.2816	8.1739	0.4431	0.5637	0.0415	0.2176	1.8418	2.5643	0.0438	0.3043	0.1152		2.1010		0.1338			0.1338	87	
复兴街道太山村十四社	集体	0.0304	0.0304	0.0263					0.0041												2	
复兴街道太山村十八社	集体	0.8912	0.8912	0.6482		0.0847		0.0454	0.1129												29	
复兴街道太山村十九社	集体	0.6161	0.5847	0.4537	0.0018	0.0080		0.0011	0.1201	0.0314		0.0314									56	
重庆市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0.2838								0.2838					0.2838							
国有道路（水两路）	国有	0.4557								0.4557					0.4557							
重庆市两口煤矸石砖厂	国有	0.0438								0.0438	0.0438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0.0340								0.0340					0.034							
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 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	1.4427								1.4427			0.1152		1.3275							
复兴街道原塍井村二十社	国有	2.0115	2.0009	1.465	0.1865	0.0258		0.0152	0.3084	0.0106		0.0106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一社	国有	1.5298	1.4776	1.0591	0.1137	0.0323	0.0188	0.0126	0.2411	0.0522		0.0522										

镇村社	地类 权属	土地总 面积	①农用地							②建设用地							③未利用地				安置 人数	备注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小计	工矿 仓储 用地	住宅 用地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特殊 用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 及水利 设施用 地	小计	草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三社	国有	0.0031	0.0031	0.0027					0.0004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四社	国有	0.0589	0.0589	0.0509					0.008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八社	国有	1.1887	1.1259	0.748	0.0947	0.0388	0.0017	0.0011	0.2416	0.0628		0.0628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九社	国有	0.3634	0.349	0.2716	0.0151			0.0049	0.0574	0.0144		0.0144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十一社	国有	0.0041	0.0041	0.0036					0.0005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十三社	国有	2.3396	2.2503	1.5715	0.0271	0.1785	0.021	0.0757	0.3765	0.0893		0.0893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十四社	国有	0.2936	0.2936	0.254					0.0396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十五社	国有	0.1917	0.1917	0.1614				0.0051	0.0252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十七社	国有	1.9840	1.9155	1.3734		0.1956		0.0565	0.29	0.0278		0.0278					0.0407			0.0407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十八社	国有	0.1047	0.1047	0.0845	0.0042				0.016													
复兴街道原太山村十九社	国有	0.1089								0.0158		0.0158					0.0931			0.0931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0 日印发
